

◇ 茶悦人生

刘绍义

雪烹团茶一室香



团茶

读《金瓶梅》，知道西门庆家有团茶，并且还是凤团。我就奇了怪了，曹雪芹在《红楼梦》中，没有提到团茶，倒是一个小土豪、大流氓，家藏这种珍品，真是让人匪夷所思。

又一想，也就不足为奇了，团茶只是宋朝的贡品，到了明清，团茶早已改为散茶，“却喜侍儿知试茗，扫将新雪及时烹”，贾府虽然也用雪水烹茶，但他们不可能像吴月娘一样，烹“凤团雀舌牙茶”了。

不过，正像张竹坡在“吴月娘见雪下在粉壁间太湖石上甚厚，下席来，教小玉拿着茶罐，亲自扫雪，烹江南凤团雀舌牙茶与众人吃”这段话上的批语一样，“是市井人吃茶”。因为真正会吃团茶的人，是不会让“白玉壶中翻碧波，紫金杯内喷清香”的，那样煎出来的茶，真的就如袁枚所说的：“其苦如药，其色如血”了。

团茶在宋代诗文中，比比皆是，李清照的《鹧鸪天》中就有“酒阑更喜团茶苦，梦断偏宜瑞脑香”之句，还有苏东坡也有赞美团茶的诗句：“银饼泻油浮蚁酒，紫碗铺粟蹙龙茶。”但他们所饮的团茶，顶多是民间的上品团茶，真正的贡品“龙凤团”茶，他们是根本饮不到的。

这一点，我们从欧阳修在蔡襄所著《茶录》一书中作的后序里，就能看得清清楚楚。在介绍到“小团”的珍贵程度时，欧阳修说过这样一段话：“仁宗尤所珍惜，虽辅相之臣，未尝辄赐。惟南郊大礼致斋之夕，中书枢密院各四人共赐一饼。宫人剪金为龙凤花草贴其上，两府八座分割以归，不敢碾试，相家藏以为宝，时有佳客，出而传玩尔。至嘉祐七年（1012年），亲享明堂斋夕，始人赐一饼。余亦忝预，至今藏之。”

欧阳修位居辅相之臣二十余年，才获得过一块完整的龙凤团茶的赏赐，龙凤团茶的珍贵程度也就可想而知了。

那龙凤团茶又为什么这么珍贵呢？我们回头看看它的来历，您就什么都明白了。

我们知道，唐宋两代的茶均以茶饼为主，这种茶饼就是团茶，又叫片茶。它的制作方法就是将采摘下来的茶叶清洗后上锅蒸，然后榨出水分和茶汁，入瓦盆以木棒加水反复研磨，再“烫之，使其匀，揉之，使其腻”，最后放入特定的茶范内定型，再烘焙干燥就可以了。

团茶的饮用方式大都为“煮茶法”，宋代饮茶都追求汤花图案的鲜明特别，煮出的茶沫颜色以白为上，也就是人们常常说的“蜡茶”。宋代的茶盏大多是黑色，就是为了便于观赏汤花的图案，宋人的“斗茶”，“斗”的也是茶汤的美丽。

如果说唐代的团茶，还是普普通通的茶叶，那到了宋代，由于贡品团茶的产生，团茶的身价真的是倍儿增了。特别是福建的“龙凤团”茶，由于它的制作方法精细，产量又很低，再加上它的茶汤图案非常美丽，所以它的价值可与黄金媲美了。特别是经过当时的福建转运使、茶叶专家丁谓“制法改进，花色换新”后，那真是寸茶寸金，团茶贵到了无以伦比的程度，“金可有而茶不可得”的感叹，一点也没有夸张。就是皇帝也只能收到二斤的茶饼，按当时八饼为一斤的重量计算，皇帝每年只能收到十六个“龙凤团”茶，作为居辅相之臣二十余年的欧阳修，一辈子分到一块完整的“龙凤团”茶，确实是不错的了。

◎

◇ 围炉夜话

郭华悦

旧书新年

新年一开始，我总会将家中的旧书收拾一番。

这个习惯，已经保持了许多年。多年来，逛书店成了填补我空闲时光的最大爱好。一有空，我就喜欢在各类书店和旧书摊前流连。淘回来的尽管也有新书，但翻了大半年，到年底时也就成了旧书。

家里地方小，没有专门的书房。淘回来的书，都装在纸箱子里，堆在杂物间中。这些年来，小小的杂物间，堆积了二三十个小纸箱，里头多是我淘回来的旧书。于是，每到了年底，整理旧书也就成了我的主要任务。

越是旧的书，我总感觉越是亲切。我总认为，一本书之所以旧，是因为经历了太多人的翻阅。无数有着相同喜好的读书人，在同一本书中邂逅，各自在书上留下了难以磨灭的印记和指纹，一念及此，顿觉自己不是孤军奋战。在书的战场上，有这么一群知音无形相伴，也是一种读书的乐趣。

而对于旧书，保养显得尤为重要。一到新年，我就开始把这些老书翻出来，一本本翻着，拭去上面的灰尘，还书本来的面目。书虽古旧，但旧书反倒有着一股人味儿，看着旧书，如同他乡遇故知，总有着难以言喻的亲切。那种感觉，是新书中怎么也找不到的！

那堆书中，最早买的一本，是《论语》。宋人说，半部《论语》安天下。那是中学的时候，读到这句话，心里顿时有了买《论语》的念头。当时，囊中羞涩，书店里崭新的《论语》，自然不是我所能负担的。后来，辗转多日，才在一个旧书的摊子上，买到了这部《论语》。哪知，从此一发不可收拾，对于旧书的喜爱，竟然延续到了如今！

有旧书相伴，是幸福的。人在书中，心则游移于字里行间。旧书如老友，心有默契，言语反倒显得多余。用心贯通古今，与文字进行无声的交流，这在喧嚣闹市中，这也不失为闹中取静的法子。

在新年这样辞旧迎新的日子里，别人的眼光都是往前看，带着憧憬与希望，盼着新的人和事能在来年光临。而我却恰恰相反，衣不如新，人不如故，而书如故人，越是古旧，里头沉淀的时光就越是令人沉醉。

旧书之中，自有一方静谧的天地。与旧书相伴，如俗世遇故知，静看一年的时光来了又去，感叹之余，也更能体会到时光如梭中，“故”字的可贵与难得。



◇ 浮世逸草

朱晓剑

理想是一件奢侈品

人过四十，所思考的问题俱很现实。有段时间，爱读与此相关的书，比如胡适的《四十自述》、龚鹏程的《四十自述》等等，给我的印象是，四十年，回顾过去总能发现些许有意思的事，似乎至此才少了迷惑，该做的事就会一直做下去，就像农民种庄稼，不问收成如何。

这样的心态，以前总给人以遥远的感觉，等到了四十岁，才忽然发现，原来人生就是那么回事：激流、曲折，都已成过去，美好的不美好的，又能如何，都已成为过去。

刚从大学出来那阵儿，还喜欢谈谈理想什么的，也宁可为了理想换换工作，到底是岁月蹉跎，理想在现实语境中却极易丢失，说坚守那是有些悲壮。不管怎样，理想渐渐地远去，

上有老下有小，又岂能是甩开了工作，来一场说走就走的辞职。

董桥说，中年是一杯下午茶。也许是这样，那天同学会，说起青春说起从前，在乡村，虽然一无所有却幸福快乐。如今在城里，却失去了快乐。焦虑似乎是日常的状态，这种转变是出乎意料的。再回头看看胡适们所经历的，那是激荡岁月的回忆，我们这一代人是难得有如此的了。因之，有时抒情，也难免给人一种矫情的感觉。

话说人生四十，不管如何，日子都得继续过下去，至于怎么个过法，倒也没有那么多明晰的概念。像我这样的懒人，能读读闲书，过简单日子即可。不再去羡慕别人的生活，那并非是源于达到了一定的境界，而是忽然懂得，人该学会自处与自适，攀比的结果并不能改变现实生活：太多的抱怨只会在浮躁中迷失了自己。这才是真正的积极生活吧。

理想是一件奢侈品。那就保留在内心深处，就好像读到一本书的会心处，惊喜也好，感慨也罢，都只不过是心情的调适。作家周成林说：“在薄情的世界，寻找爱与希望。”爱与希望，其实也就是一种理想，那是至高无上的追求，这样的奢侈品，一旦拥有，就需且行且珍惜。中年，一段旅程，有理想在，也就有更多的爱与希望遍布在身边了。

以前很敬重那些高产作家，因为他们提笔成文，几乎不费什么事就能写出一篇文章、甚至一本书来，然而，随着了解的不断加深，我却对这种轻松写作方式有了深深的担忧，担心如此下去，我们的文坛将会变成一个巨大的垃圾场。

文章到底是“成于易”，还是“成于难”？现在还有很大争议。当然不能否定，对于有些心思敏捷的人来说，随手写出一篇精品来的情况也有，比如曹子建七步成诗，比如王勃提笔即成《滕王阁序》……但对于大多数作者来说，这样的情况还是极少的。很多伟大的作品，其成书过程其实是非常艰难的，比如《红楼梦》这部皇皇巨著，就是曹雪芹的沥血之作，披阅十载，删改五次，所以才成为中国文学史上的一座高峰。再比如，路遥的《平凡的世界》，这部被誉为茅盾文学奖皇冠上的明珠的伟大作品，是路遥用生命写成的，《早晨从中午开始》一书忠实地记录了路遥创作《平凡的世界》的经过，读后让人感动不已，《平凡的世界》是路遥的血泪之作，他为此甚至付出了生命的代价。由此可见，真正意义上的写作，不是轻飘飘的文字游戏，而是一次艰苦的精神跋涉。那些抱着玩儿的心态轻松码出来的所谓文章，只是一堆无价值的垃圾而已，只有在艰难情境下完成的沥血之作，才能是经得住时间考验的精品。文学事业注定是一种苦行僧的事业，而是一种孤独的事业。真正伟大的作品是用鲜血凝成的，真正意义上的作者，都是在文学事业上倾注了全部的努力，最终像春蚕吐尽了丝一样，耗尽了所有的心血，织出了美丽的绸缎来。这样的作品，才能穿透遥远的历史时空，穿透万丈红尘，穿透迷惘的灵魂和黑暗的世界，在历史视野的天空下放射出永恒夺目的光芒。它是痛苦思索的结晶，是举世沉默中依然振聋发聩的呐喊与呼嚎，是在昏睡的世界中依然清醒的反思和追问。

德富芦花在《写生帖》中讲了一个故事：有一个画家，只用唯一的一种红色颜料作画，那种颜料泛着奇异的光辉，所以他作出的画便总是让人惊叹不已。很多同行画家都问他：“你的这种颜料是从什么地方弄来的？”他只微笑不作答。多年以后的一天，这个画家去世了，人们在为他更衣的时候，发现他胸前有很多个伤口，于是，人们一下子知道了他生前作画用的红色颜料的秘密了，不禁对他肃然起敬。这个故事告诉我们，真正有价值的作品，其实是用生命写就的。也只有用生命写就的作品，才能成为伟大的不

朽之作。尼采就曾经说过：“在所有的书中，我最喜欢用血写成的书。”文学事业其实是一条光荣的荆棘路，真正的写作者，踏荆棘而歌，在不被理解的时代执著前行，终于成为了文学上的拓荒者。

金圣叹先生在《水浒传评点》序中说，作者有两种：“依世人之所谓才，则是文成于易，才子也；依古人文之所谓才，则必文成于难者，才子也。依文成于易之说，则是迅速挥扫，神气扬扬，才子也；依文成于难之说，则必心绝气尽，面犹死人者，才子也。故若庄周、屈原、马迁、杜甫，以及施耐庵、董解元之书，是皆所谓心绝气尽，面犹死人，然后其才前后缭绕，得成一书者。”虽然几百年的时间过去了，但金圣叹此言，读来仍让人有醍醐灌顶的感觉，仍对我们有着深刻的启发意义。写作是对生命意义的终极思考，所以它只能在艰难中构筑其伟大辉煌的价值，“文成于难”不仅仅是一种写作观念，同时也是一种精神信仰，只有满怀这种信仰的文学信徒，才能书写出生命的壮丽和辉煌，并在喧嚣浮躁功利滔滔的当下守望住一片属于自己的精神家园。

◇ 市井烟火

吴婷

年终微总结

又到岁末，部门李主任在QQ群里下达通知，让大家递交年终总结报告。大伙儿七嘴八舌，不想写。

副主任张姐发话：“要不这样，我们就不用递交纸质报告了，大家思量一下，各自在群里写上一段微总结。这样，主任一目了然，不用费时费劲地翻阅，我们也乐得轻松快活。”

张姐的话发完后，我们赶紧发出了“鼓掌”、“拥抱”、“竖起拇指”的图像。李主任见大势所趋，发话：“就这样办吧，不过要实事求是。”

张姐是部门二把手，四十多岁，为人和善好客，是我们与李主任的桥梁。她抢先发言：“我的年终总结一个字——赞。一赞，总经理和李主任的栽培和信任，让我在5月升职当上了副主任。二赞，这一年部门业绩比去年增长了20%。三赞，儿子高考发挥超常，顺利考入重点大学。”

我是本地人，大学也在家门口上的。毕业后遵照家里指示，不能到外地，于是应聘到这家公司，一直待到现在。眼看着大学高中初中的同学们，结婚的结婚，生子的生子，心里的着急不可言喻。我无可奈何地写道：“这一年，家人介绍朋友牵线，相亲不下五六次，到如今却还是单身一人。这悲催的一年，怎一个囧字了得。”

对面的鹏哥立马抢答：“女孩子单身，大都眼光太高啦！尤其像小吴这样，工作不错，长得不赖，肯定是眼光太高。嘿嘿……要不，我们凑一对试试？”鹏哥，外地人，长相一般，今年刚按揭一套房。他的年终总结：“累，太累！今年，光荣艰巨地当上了房奴，从此二十载，月月被银行按在地上一层一层地揭皮抽筋了。”

刚毕业的美女莉莉，天使脸蛋，魔鬼身材。她花钱如流水，购物只认牌子，从不关心价格。月薪完全不够她消费，但却少见其缺钱时候。莉莉的年终总结让单身恨嫁的我羡慕、嫉妒、恨。“这一年，爱情像衣裳，不知换了多少，却总觉得少一件。我是选择只富不帅，还是高帅不富？烦、烦、烦……”

我忍不住嚷道：“我说妹妹呀，你也留点男人给我们这些无貌无才的大龄剩女吧。”张姐和鹏哥同时发了一张“龇牙”大笑的图片。

这时李主任发言了：“各位的年终总结都很务实，除了张姐的三个赞，你们不是愁婚姻，就是恨房贷。人生在世，烦恼总是会有的，各位要看开点，让我们以饱满的激情投身到新的一年工作与生活中。”

“我的年终总结：大家有烦，各自烦；大家有乐，共同乐。”最后，李主任写出了他的年终总结。我们看后，一笑置之。